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1570792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高中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暨化學學科中心工同辦理「115學年度第一學期化學學科平台研習」，請協助轉知貴校化學科教師，並惠允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方式出席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年7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580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化奧實驗：酸鹼指示劑與未知物鑑定

1、日期：民國115年10月27日（二）。

2、時間：13：30～16：45（12：30開始報到，教師交流）。

3、地點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（化學實驗室）（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41 號）。

4、課程代碼：5756819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）。

5、講師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化學系 張一知教授。

線

(二)看見與遠見：從習以為常中發現科學

1、日期：民國115年12月1日（二）。

2、時間：13：30～16：45（12：30開始報到，教師交流）。

3、地點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（Steam Lab）（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41 號）。

4、課程代碼：5758134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）。

5、講師：國立清華大學 生命科學系 焦傳金教授。

三、備註：

(一)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(二)講師交通費、課務排代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；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之差旅費請依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並於研習結束七日內寄出相關單據以利核銷；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2550分機1192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115學年度種子教師學校群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張一知 教授）、國立清華大學（焦傳金 教授）、基隆市高中群、臺北市高中群、新北市高中群、桃園市高中群、新竹縣市高中群、苗栗縣高中群、宜蘭縣高中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副本：115學年度種子教師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（李麗偵教師、林威志教師、顏瑞宏教師、李依蓁教師、許勝富教師）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2 08:20:12

校長 莊 福 泰